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4 月 29 日

#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目录

会议议程 .....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1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9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7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9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机 构的议案 .....	60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61
预计 2021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72
2021 年度拟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 .....	74
2021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77
2021 年度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79
实施滨州公司年产 5000 吨酵母抽提物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 .....	82
实施滨州公司年产 1.1 万吨高核酸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 ..	86
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	90
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	95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	97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8
增补王悉山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5

# 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9日下午14:00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9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9日的9:15-15:00。
- 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峡州夷陵饭店
- 主持人：熊涛董事长

一、主持人致欢迎词，介绍会议出席人员情况。

二、本次会议议案共20项，所有议案已于2021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公布，现场不逐项宣读。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内容进行提问，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对于与议案无关或涉及敏感未披露信息的提问，公司可以拒绝回答。提问时请先报告公司名称和姓名，原则上每项议案提问回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四、提问问答结束后，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行使表决权。

五、会议推荐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作为监票人，和见证律师一起进行计票、监票，现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议案现场审议结束后，将合并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后公告。

七、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会议议程进行见证。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董事会严格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带领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围绕“对标卓越找差距，守正创新促发展”的工作方针，追求高质量发展，创造了振奋人心的经营业绩，超额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目标。

## 一、2020 年工作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共召开了 16 次会议，通过决议 70 项，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

1. 切实履行年报审计过程中独立董事、审计专门委员会、经理层的责任和义务，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执行和落实。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审计专门委员会积极参与并指导公司经营工作，对财务报表、定期报告事先作了认真审阅，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发表意见，提出合理化建议，在年报审计工作过程中发挥了较大的作用。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暨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年报审计第一次沟通会议，讨论了 2019 年公司总体经营状况，针对 2019 年审计重点关注问题、审计时间安排等事项进行沟通。年报审计期间，审计专门委员会密切关注审计过程及进度，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暨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年报审计第二次沟通会，讨论了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注

册会计师的初步审计意见，了解了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发表了审阅意见。2020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9年度报告等七项议案。

2. 继续对年度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票据池、融资租赁及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总额预计，控制交易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做出了合理预计。本年度董事会陆续发布了4次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2次对外担保的公告、4次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对上述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详尽披露。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关联交易总额没有超过预计金额。

报告期内，董事会还审议了《预计2020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预计2020年度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及建立相关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2020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20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对2020年度公司重大财务运作事项做出的总额预计，规范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降低了财务风险，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2020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票据池业务总额没有超过预计金额。

3. 严格执行内幕交易相关制度，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

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在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编制 2020 年年报和重大信息披露期间，均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没有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交易内部防控机制。

4. 组织学习培训，提高董监高的规范意识，坚决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现象。

为帮助公司董监高提升业务能力、提高自律意识、规范执业行为，董事会组织了多种形式的学习及培训活动，参加了 2020 年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培训；组织和安排公司 8 名董事、监事、高管参加湖北证监局、湖北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董监高培训考试，顺利完成培训任务，考试成绩合格；组织 2020 年度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工作，考试成绩合格；组织董事、监事、高管完成湖北上市公司规范发展专题培训、上市公司实控人合规培训等在线培训 12 场。

证券部通过“每周证券”向董监高及各部门报告资本市场的最新法规及信息动态，将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整理汇编；董事会还在历次定期报告披露期间，通过多种形式提醒董监高履行保密义务，做好内幕交易防控工作，提高公司经理层和各级管理人员的守法合规经营意识。

5. 保持与监管机构的良好沟通，积极对接资本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湖北证监局等监管机构的顺畅沟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公司战略方向、主营业务、竞争格局、核心竞争力等重大事项，及时沟通并征求监管部门意见；公司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举办多场国内外机构投资者交流会，在与投资者交

流的同时，充分、直观地展现了公司良好的经营情况，树立了健康优秀的上市公司形象。

（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圆满完成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0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824,080,943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329,632,377.20 元。该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执行完毕。

（三）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全面修订，规范经理层的经营管理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了全面修订，进一步明确了高管人员的职责分工，明确了总经理对相关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等，持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

（四）聘任总经理及副总经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运行。

报告期内，因工作调动，公司董事、总经理李知洪辞职离任，董事会聘任肖明华担任总经理职务，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副总经理陈蓉到龄退休，董事会聘任郑念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五）紧盯“做国际化、专业化生物技术大公司”的战略目标，推进多个发展性项目。

1. 扩大主导产品产能，推进实施“十四五”产能规划。

报告期内，选址獭亭工业园区，投资 11.4 亿元，建设酵



母绿色生产基地项目,首期建设年产 3.5 万吨酵母及酵母抽提物项目,实现总部酵母工厂搬迁技改升级和绿色制造,保障公司酵母主业的长远持续发展;设立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投资 7.4 亿元,建设年产 2.5 万吨酵母制品项目,利用澜沧县及周边的糖蜜资源、能源及区位优势,保障酵母产品供应;投资 3.5 亿元,建设年产 6 万吨健康食品原料智能化工厂项目,促进产业整体布局,实现数字化、自动化管理,提质增效;全资子公司睢县公司投资 9,880 万元,扩建 6600 吨/年特种酵母技改项目,发挥其原料和区位优势,满足更多特定、特殊订单的需求;控股子公司宏裕包材投资 9,000 万元,新建年产 1.5 万吨功能性包装新材料项目,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工艺技术水平,适应塑料软包装行业减量化、高功能性发展趋势。

## 2.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建立长效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公告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 744 人发行股份 894.3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24.3 元,并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后解除限售。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3. 推动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优化战略布局,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控股子公司宏裕包材分拆上市工作,通过上市融资增强资金实力,实现塑料包装业务板块做大做强,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和市值。

## 4. 实施企业补充养老计划,鼓励员工长期为公司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企业年金方案，首批参与员工达3078人，通过建立企业年金，激励职工长期稳定为公司服务，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

#### 5. 以保护环境为己任，持续推动环保治理和节能减排。

报告期内，公司提高了环保设施的可靠性及自动化运行水平，主要污染物指标满足相关环保排放标准；推进环保隐忧项目的识别与管控，强化环保隐忧管理，提升主体责任意识；全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出现被政府部门环保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清洁生产工作，主要能耗指标中水电蒸汽单耗均有下降；开展了多场“走进安琪、了解安琪”的社区交流互动活动，安琪的环保理念和治理力度得到周边社区的肯定，公司被列入“宜昌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全年环保运行费用达到4.6亿元。

#### （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持续做好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维护工作，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专栏中对投资者提问进行解答；在官网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展示公司实时股价、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信息，帮助投资者了解经营信息及财务数据。同时，董事会积极开展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保持与全球投资者的顺畅沟通，每月定期召开与海外投资者的电话会议，进行了多次反路演活动，参加了多个投资者见面会和年/季度策略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现状，引导投资者对公司价值进行客观判断，避免不实信息对投资者的误导，保护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努力提升资本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度。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参加了 2020 年湖北省辖区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通过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年度业绩、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融资计划等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入选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 2019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公司连续第五年获得 A 类评价。

## 二、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十三五”战略规划为指引,贯彻年度经营方针,推动技术进步、改革创新、精简机构、强化职能,超额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 (一) 收入规模持续扩大, 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33 亿元,同比增长 1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2 亿元,同比增长 52.14%; 基本每股收益为 1.6643 元,同比增长 5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2%。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65 亿元,同比增长 17.71%; 国际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折算人民币 25.19 亿元,同比增长 14.74%。

### (二) 生产制造逆行保供, 制造优势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系统满负荷运行,各工厂克服疫情影响,采取员工上岗保障措施,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员工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保障了民生产品供应。

全年公司发酵总产量达到 28.6 万吨,同比增加 10.8%,其中酵母抽提物产量达 7.8 万吨,同比增长 22.9%; 通过技术

改造，完成多条酵母生产线智能化控制应用，实施了多个工厂的仓储物流自动化改造，一次包装自动化率达 100%；继续推广发酵废水、固废的资源化利用，环保成本持续下降，全年未出现环境污染事故。

### （三）跨国经营能力增强，国际化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两个海外工厂均满负荷生产，海外员工总数达 1401 人；埃及公司抽提物生产线获得埃及食品制造业 BRC 审核最高等级认证，俄罗斯公司荣获俄罗斯丹科夫区“地区发展突出贡献和良好社会效益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海外市场本土化营销与品牌宣传，高效运作埃及、俄罗斯、香港三个国际营销平台，深入国际市场，开展营销技术服务，海外经销商数量超过 3000 家；境外采购、OEM、技术合作规模不断扩大；继续开展重要文件和传播的中英文双语，使得国际化经营的外延、内涵得到扩大和丰富。2020 年公司跨国化指数达到 20.27%。

### （四）营销策划化危为机，行业地位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小包装酵母、食品原料、营养健康食品需求激增，家庭消费黏性加大，公司从制造、物流、渠道等方面多举措保供民生产品，国内市场及时调整价格，指导经销商开展产品组合推广、线上线下协同推广和终端配送能力建设，海外市场加大产品供应，调整产品价格，实施打假维权，扩大市场占有率；持续创新营销传播策略，视频直播、云课堂、短视频成为营销新常态，新媒体平台新增会员和粉丝数突破 300 万人，冠名高铁列车、投放高铁广告，精准开展品牌传播。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和提升行业专家形象，积极策划和承担一大批行业活动。承办了 2020 年中焙糖协原料与设备经销商委员会年会暨创新发展论坛、第六届国际发酵培养基应用与发展技术论坛、第四届微生物培养基艺术大赛、安琪纽特全国婴童经销商年会等行业活动，参加了 API 制药展、秋季焙烤展、CBME 孕婴童展、中国国际酒博会、FIC 健康展、上海环球食品展、中国食博会、世界制药原料中国展、巴黎烘焙展、海湾食品展等国内国际展会和行业活动。

报告期内，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发布了 2020 中国品牌价值评价结果，安琪酵母品牌价值 115.59 亿元，位于食品加工类第四位。

#### **（五）优化组织机构，理顺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技术研发组织和国际业务组织进行了调整，成立研究院及六个技术中心、国际业务中心及六个海外事业部，聚焦核心基础技术研究和国际业务发展；设立了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园区工厂，构建了同心多元化发展格局；设立了装备部、OEM 贸易业务部、烹饪调味事业部，强化总部业务发展职责。

同时，公司改进了薪酬考核制度，发布了重大技术创新、新产品、OEM 贸易等专项奖励；推进干部年轻化，常态化推进干部轮岗交流。

### **三、投资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均已建成投产，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 **（二）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项目情况详见“一、2020年工作情况（五）1”。

#### 四、法人治理状况

##### （一）治理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结合自身运作的实际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

1. 股东与股东大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让更多股东参加会议，留有充足的时间，解答股东提问，听取股东建议，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审议各种提案、议案和决议，及时、准确、全面地披露股东大会的相关信息。

2. 第一大股东与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五分开原则，在人员、资产、机构、业务、财务等方面，建立了独立的运作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其它内部经营机构按照各自的职责独立运作。

3. 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的组建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职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选举和聘用董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在董事选举中推行累积投票制度。

4. 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超过董事会总人数的二分之一，高于监管机构的规定比例。独立董事均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高管薪酬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健康发展。

5. 监事和监事会：监事会的组建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行使监督职能，对经营运作及董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

6.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监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利益相关者：尊重银行和其他债权人、职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关注所在地的环境保护、公益事业，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

8.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披露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得公司信息权利和机会。当公司产生重大或敏感信息时，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 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姜颖	16	0	16	0	0
蒋骁	16	0	16	0	0
刘颖斐	16	0	16	0	0
蒋春黔	16	0	16	0	0
刘信光	16	0	16	0	0
孙燕萍	16	1	15	0	0

### 2. 相关工作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 3. 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在召开董事会前，独立董事均能获取做出决策所需情况和资料，详细了解整个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特别是在重大投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等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出意见建议，提高了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促进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根据各自的专长，分别担任了薪酬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进行审议，运作规范，在2020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独立董事召开两次会议，与经理层、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关注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切实履行了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年报披露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与及时完成。

### 4. 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层和信息披露人员通过现场交流、邮件沟通、电话及微信沟通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保持持续交流，确保独立董事及时了解生产经营动态，获取做出独立判断所必须的资料，独立董事基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的建议和观点，公司管理层及时给与回复解答，积极配合独董履职。



5.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按照上市时的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2. 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董监高依照合法程序产生，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

3.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物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品销售系统、售后服务系统，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其它关联方占用资产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组织机构健全且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所有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职权，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设立了审计部，负责财务和内部运作的审计工作。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对董事、高管人员进行了考核与激励，合理确定其收入水平，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规模和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

董事会下设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负责制定董事、高管的薪酬考核政策和方案。

## 五、本次利润拟分配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4,380,396,599.54元,每股未分配利润5.32元,2020年末资本公积653,488,925.96元,每股资本公积0.79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历史分红水平、资产负债率、未分配利润等,综合考虑长期股东结构和诉求,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824,080,943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5元(含税),预计分配412,040,471.50元。

## 六、2021年工作重点

### (一)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021年,董事会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战略行动目标,继续发挥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的决策作用,加强其对公司的战略指导,提高决策的科学性,优化整合内控、风控体系,加大制度执行监督和追责力度,以六大隐忧管理为基础,在各领域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确保公司安全、健康发展。

### (二)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投资者关系。

2021年,董事会将继续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平等、坦诚地对待投资者,借助各种信息交流平台,保持与投资者的多渠道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的了解与认同,建立与投资者之间融洽、互信的良好关系。

### (三)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以战略眼光推进产能布局。

2021年,董事会将督促经理层重点做好以下发展性项目投资,包括:建成总部研发综合体项目、园区工厂年产12万

吨食品原料项目、宜昌公司年产 3.5 万吨酵母绿色生产基地项目、睢县公司年产 6600 吨特种酵母技改项目；按计划推进可克达拉公司年产 3.2 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普洱公司年产 2.5 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宏裕公司年产 2.3 万吨功能性包材项目和年产 3 万吨健康产品包材项目；启动一批技改扩建项目，全面提升酵母、酵母抽提物产能、装备水平和产品档次；进一步提高信息化和智能制造水平，深化对外合作，努力拓展新业务、新领域。

#### （四）打造国际化人才团队，加快引进高层次人才。

2021 年，公司将依托海外事业部和海外工厂，组建当地销售团队，扩大人才招揽范围，提高薪酬待遇水平，加大国际化人才的培养力度和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关键岗位实行竞聘制，常态化推进干部轮岗交流，推行负责人考核排名及末位淘汰，形成能上能下的良性机制。

#### （五）推动管理再上新台阶。

2021 年，公司将加快实施工业大数据项目，继续推进财务共享中心建设，打造数据中心，提升管理决策、运营监控、业务协同、订单执行、物流运输等环节的信息化水平。加强预算控制分析、优化成本精细核算和绩效考核方法，为经营决策提供支持。贯彻落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规范》，建立大宗原料价格预判机制，完善采购管理。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课题，加大重大技术创新成果奖励力度，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加快与国内外顶尖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高效实施关键课题，争取在新技术领域实现更多突破。继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强危险源辨识和风险管控工作，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

#### （六）重视疫情防控，打好持久战。

克服麻痹思想、松劲心态、厌战心理，宣贯各级党委政府防控精神，始终把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因时应势调整优化疫情防控工作举措。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措施，持续巩固防控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企业经营发展。抓好海外工厂疫情防控、国内进口货物全面消毒等关键任务。

#### （七）进一步发挥党建引领作用。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新时代党建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健全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切实提高班子落实“两个责任”能力和党务工作人员业务能力，规范基础党建，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格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准确把握纪检监察工作新要求，运行好“六位一体”监督体系，严格执纪问责，确保廉洁经营。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也是公司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和2035远景目标的开局之年，公司确定了要实现销售收入102.56亿元，净利润同比增长10.32%的经营目标。实现上述目标，公司既面临着：中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各级政府出台经济复苏发展规划，为行业有序发展、企业持续创新创造了有利条件，安全、健康、环保等消费概念引领消费升级等机遇，也面临着全球疫情影响，中美贸易摩擦复杂化，地缘政治冲突，原料、能源成本持续上涨，行业竞争加剧等挑战。董事会坚持创新驱动、国际化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督促管理层抓住机遇，迎接挑战，紧盯百亿目标，

强化战略举措，为“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确保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实现对股东的良好回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汇报、参加月度会议、审阅会计月报及年度报告等形式，认真履行了对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职责，通过法定程序对公司经营管理全过程和董事会成员、经理层履行职务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经营活动健康开展，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2020 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7 项议案。

2020 年 3 月 29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9 年年报及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0 年利润分配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预计 2020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预计 2020 年度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及建立相关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2020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20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设立安琪纽特股

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睢县公司实施扩建 6600 吨/年特种酵母技改项目的议案、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1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2020 年 4 月 21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建立工业大数据平台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7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赴宜昌猇亭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并购置土地的议案、赴宜昌综保区设立子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议案、宏裕包材新建年产 1.5 万吨功能性包装材料项目的议案、在宜昌伍家工业园区购置储备土地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赴云南普洱设立子公司建设年产 2.5 万吨酵母生产线项目一期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4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半年报、柳州公司建设糖蜜罐和成品仓库项目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7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7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普洱公司实施年产 2.5 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2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0 年 10 月 30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

创业板上市持续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安琪酵母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公司分拆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性经营能力的议案、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公司所属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有关标准说明的议案。

2020年11月6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宜昌公司实施酵母绿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实施健康食品原料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2020年11月30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核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注销分公司的议案、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

2020年12月10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宜昌公司增加建设用地储备的议案、可克达拉公司3.2



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的议案、调整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

## 二、2020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列席了公司2020年历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诚信义务进行了监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

## 三、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在董事会和经理层的共同努力下，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决议已经全部得到执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了审议，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全过程和董事会成员、经理层在履行职务时实施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健康开展，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对公司规范运作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过程，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和实施情况、公司经理层履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相应的检查和监督。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科学合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

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等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遵纪守法、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尽职尽责，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对公司财务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查了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报告，及时掌握了公司财务状况和重大经营、投资情况。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所反映的公司经营成果是真实、准确的，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现状。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

## （三）对公司投资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选址獭亭工业园区，投资 11.4 亿元，建设酵母绿色生产基地项目，首期建设年产 3.5 万吨酵母及酵母抽提物项目，实现总部酵母工厂搬迁技改升级和绿色制造，保障公司酵母主业的长远持续发展；设立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投资 7.4 亿元，建设年产 2.5 万吨酵母制品项目，利用澜沧县及周边的糖蜜资源、能源及区位优势，保障酵母产品供应；投资 3.5 亿元，建设年产 6 万吨健康食品原料智能化工厂项目，促进产业整体布局，实现数字化、自动化管理，提质增效；全资子公司睢县公司投资 9,880 万元，扩建 6600 吨/年特种酵母技改项目，发挥其原料和区位优势，满足更多特定、特殊订单的需求；控股子公司宏裕包材投资 9,000 万元，新建年产 1.5 万吨功能性包装新材料项目，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工艺技术水

平，适应塑料软包装行业减量化、高功能性发展趋势。

监事会对公司项目建设情况和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价格合理、投资合法，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的行为。上述投资事项充分体现了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发挥公司酵母产业竞争优势、有利于实现整体发展目标。

#### （四）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全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司目前存在的关联交易属于不可避免的或属于公司正常业务所需进行的，遵循了公平交易原则，全部交易合理合法，无内幕交易行为，没有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存在任何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 （五）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的审议、表决、披露、实施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没有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0%。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及发生额均为 0（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在核查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后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经营管理需要，建立并有效执行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控制度，公司各种内外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 **（七）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制定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后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内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的相关规定，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规行为。

#### **（八）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四、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三)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蒋骁	工作原因	姜颖

(四)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 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380,396,599.54 元, 每股未分配利润 5.32 元, 2020 年末资本公积 653,488,925.96 元, 每股资本公积 0.79 元。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历史分红数据、资产负债率、未分配利润等, 综合考虑公司长期股东结构和诉求, 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824,080,943 股为基数, 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412,040,471.50 元。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琪酵母	6002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帮俊	高路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城东大道 168 号	
电话	0717-6369865	
电子信箱	zbj@angelyeast.com	gaolu@angelyeast.com

### (二)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1.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安琪创立于 1986 年，总部位于湖北宜昌，2000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经过多年发展，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酵母及深加工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烘焙与发酵面食、食品调味、酿造、人类营养健康、动物、植物、微生物营养等领域。公司在宜昌、广西柳州和崇左、云南德宏和普洱（在建）、新疆伊犁、内蒙古赤峰、河南睢县、山东滨州，以及埃及贝尼斯韦夫省、俄罗斯利佩茨克州等地建有 11 个工厂，酵母类产品总产能超过 27 万吨，居亚洲第一、全球第三。

公司主营面包酵母、酵母抽提物、酿酒酵母、生物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产品、食品原料等的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烘焙与发酵面食、食品调味、微生物发酵、动物营养、人

类营养健康、酿造与生物能源等领域；公司投资领域还涉及生物肥料、酶制剂、制糖、塑料软包装、乳业等。

## 2.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公司采取面向订单和面向库存两种生产方式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使用先进的 SAP ERP 系统指导生产。对于常规产品，公司依据历史销售数据，产品的生产周期，下一阶段销售目标等因素，制定产成品的安全库存和最高库存，并依据市场销售情况，动态调节产成品库存量，达到产销平衡；对于非常规产品则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按订单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2) 采购模式：公司遵循上市公司内控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多年来的实践经验及所处行业特点，建立了适应于公司发展的采购模式。公司按原材料、工程、生产装备、物流等采购业务类型建立专业采购职能部门，实行集团化采购管控，核心及大宗采购产品，由对应集团化采购部门统一采购，各子公司执行；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内部审计体系，所有采购部门定期进行内部审计；公司实施了电子采购系统，建立了公开的供应商门户，实施阳光化采购，有效的增加了采购过程的透明度及竞争性。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健康高速发展及内外部监管审计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底成立招标办公室，推行工程装备及大宗原料采购招采分离，进一步提升了招投标业务的合规性、效率与质量。



(3) 销售模式：公司构建了遍布全球的营销网络，分业务或区域设立了 13 个国内销售组织和 6 个海外事业部，并在全国各省、市建立了 50 余个销售部，在北京、上海、成都、沈阳、广州、宜昌、开罗、利佩茨克等城市建立区域总部和应用技术服务中心；搭建了安琪官方商城、博试生等自有电商平台，在主流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店铺，实现了线上+线下结合的全网、全渠道销售；打造了面向全球、信息灵敏、反应迅速、渠道畅通、控制有力的营销与市场服务网络；公司产品已销售全球 155 个国家或地区。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经销商代理+大客户直供+互联网营销等模式进行。公司产品细分为工业用产品和民用产品，工业用产品通过经销商分销或直供的方式提供给用户，民用产品则通过经销商分销、直销或者通过公司搭建的各类电商平台交付给消费者。

### 3. 公司所处的酵母行业发展情况

现代酵母产业起源于欧洲，历经上百年的发展历程和持续的技术进步，酵母产业沿着酵母制品和酵母衍生制品两大产品线不断发展，已深入应用和服务于食品制造、饲料工业和生物制造等领域。酵母工业属于生物产业中的生物制造业，生物产业是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从产能分布上看，目前全球酵母总产能约为 170 万吨，乐斯福、英联马利、安琪分列行业前三位；酵母行业产能主要集

中在欧美，超过总产能一半；近年来中国成为全球酵母产能增长最为迅猛的区域，带动了亚太乃至全球酵母产能的快速增长。

从消费市场上看，酵母消费市场增长不平衡，欧美及大洋洲活性酵母应用成熟，市场增长潜力有限，酵母衍生品需求潜力较大；非洲、亚太等区域人口增长快，活性酵母市场需求增长迅速。

从应用领域上看，酵母应用的传统和主导领域为面食发酵、烘焙、酿造与生物能源，行业发展相对成熟；酵母在饲料养殖、生物发酵等新兴领域市场容量巨大，应用前景广阔；酵母衍生品在风味、营养、健康等领域应用的广度和深度正在进一步拓展。

从地域分布上看，中国已成为全球酵母行业竞争的主战场，行业龙头凭借规模、品牌、技术、渠道等优势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中国酵母抽提物产能平稳增长，行业集中度提升；酵母传统应用领域平稳增长；酵母衍生品领域潜力较大，下游应用领域不断增加；中国酵母行业整合持续进行。

#### 4.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专业从事酵母、酵母衍生物及相关生物制品经营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上市公司，亚洲第一、全球第三大酵母公司；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认可试验室、湖北省生物工程研究院、宜昌市生物技术公共服务中心；公司荣获湖北省第三届长江质量奖、荣获全国质

量标杆奖、第三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两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十次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完成国家和省级重大科技计划 70 多项、主持或参与制定了 40 多项国家或行业标准，提升了中国酵母产品的先进性和国际化，引领了中国酵母工业的发展，带动了相关应用领域的技术进步。

#### 5. 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围绕“十三五”规划和 2020 年经营计划，经受住了疫情的冲击和市场的考验，超额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公司家庭消费业务、电商业务增长迅速，下游衍生品中动物营养、微生物营养、YE 食品调味、酿造与生物能源等业务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核心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产能利用率提升使得毛利率有所提升，导致 2020 年业绩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

### (三)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 年
总资产	10,807,179,510.18	9,906,635,563.46	9.09	8,980,200,338.85
营业收入	8,933,035,777.74	7,652,754,551.71	16.73	6,685,600,65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1,512,559.64	901,500,017.94	52.14	856,669,1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0,348,877.69	836,948,145.81	45.81	818,427,56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89,923,351.98	5,029,839,822.37	17.10	4,292,951,2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215,941.06	1,295,981,194.55	44.23	1,143,861,665.71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643	1.0939	52.14	1.0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15	19.37	增加 5.78 个百分点	21.06

#### 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	第二季度 (4-6 月)	第三季度 (7-9 月)	第四季度 (10-12 月)
营业收入	2,050,353,784.52	2,291,278,908.01	2,084,595,911.91	2,506,807,17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314,536.29	415,641,122.94	293,533,906.39	359,022,99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0,619,246.50	388,358,737.72	277,736,774.20	273,634,11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76,318.46	544,200,144.66	704,304,354.67	344,035,123.27

### 3.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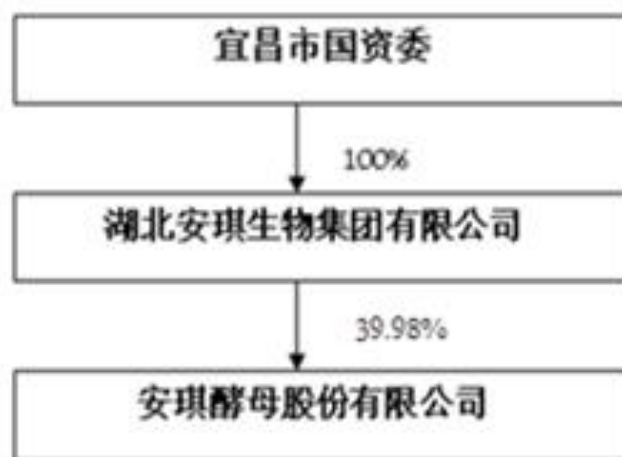
#### (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9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76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0	329,451,670	39.9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758,833	78,948,094	9.58	0	无	0	未知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24,722,396	21,899,255	2.6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9,033,250	2.31	0	无	0	国有法人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01,146	8,306,349	1.01	0	无	0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 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8,661	8,024,515	0.97	0	无	0	未知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瑞银卢森堡投资 SICAV	7,779,868	7,779,868	0.94	0	无	0	未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 保基金四二三组合	499,997	6,500,086	0.79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 富蓝筹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5,890,347	5,890,347	0.71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83,445	5,883,445	0.71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均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其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十三五”战略规划为指引，贯彻年度经营方针，推动技术进步、改革创新、精简机构、强化职能，超额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 (一) 收入规模持续扩大，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33 亿元，同比增长 16.7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2 亿元，同比增长 52.14%；基本每股收益为 1.6643 元，同比增长 52.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2%。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65 亿元，同比增长 17.71%；国际市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折算人民币 25.19 亿元，同比增长 14.74%。

#### (二) 生产制造逆行保供，制造优势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系统满负荷运行，各工厂克服疫情影响，采取员工上岗保障措施，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员工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保障了民生产品供应。

全年公司发酵总产量达到 28.6 万吨，同比增加 10.8%，其中酵母抽提物产量达 7.8 万吨，同比增长 22.9%；通过技术改造，完成多条酵母生产线智能化控制应用，实施了多个工厂的仓储物流自动化改造，一次包装自动化率达 100%；继续推广发酵废水、固废的资源化利用，环保成本持续下降，全年未出现环境污染事故。

### （三）跨国经营能力增强，国际化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两个海外工厂均满负荷生产，海外员工总数达 1401 人；埃及公司抽提物生产线获得埃及食品制造业 BRC 审核最高等级认证，俄罗斯公司荣获俄罗斯丹科夫区“地区发展突出贡献和良好社会效益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海外市场本土化营销与品牌宣传，高效运作埃及、俄罗斯、香港三个国际营销平台，深入国际市场，开展营销技术服务，海外经销商数量超过 3600 家；境外采购、OEM、技术合作规模不断扩大；继续开展重要文件和传播的中英文双语，使得国际化经营的外延、内涵得到扩大和丰富。2020 年公司跨国化指数达到 20.27%。

### （四）营销策划化危为机，行业地位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小包装酵母、食品原料、



营养健康食品需求激增，家庭消费黏性加大，公司从制造、物流、渠道等方面多举措保供民生产品，国内市场及时调整价格，指导经销商开展产品组合推广、线上线下协同推广和终端配送能力建设，海外市场加大产品供应，调整产品价格，实施打假维权，扩大市场占有率；持续创新营销传播策略，视频直播、云课堂、短视频成为营销新常态，新媒体平台新增会员和粉丝数突破 300 万人，冠名高铁列车、投放高铁广告，精准开展品牌传播。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和提升行业专家形象，积极策划和承担一大批行业活动。承办了 2020 年中焙糖协原料与设备经销商委员会年会暨创新发展论坛、第六届国际发酵培养基应用与发展技术论坛、第四届微生物培养皿艺术大赛、安琪纽特全国婴童经销商年会等行业活动，参加了 API 制药展、秋季焙烤展、CBME 孕婴童展、中国国际酒博会、FIC 健康展、上海环球食品展、中国食博会、世界制药原料中国展、巴黎烘焙展、海湾食品展等国内国际展会和行业活动。

报告期内，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发布了 2020 中国品牌价值评价结果，安琪酵母品牌价值 115.59 亿元，位于食品加工类第四位。

#### （五）优化组织机构，理顺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技术研发组织和国际业务组织进行了调整，成立研究院及六个技术中心、国际业务中心及六个海

外事业部，聚焦核心基础技术研究和国际业务发展；设立了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园区工厂，构建了同心多元化发展格局；设立了装备部、OEM贸易业务部、烹饪调味事业部，强化总部业务发展职责。

同时，公司改进了薪酬考核制度，发布了重大技术创新、新产品、OEM贸易等专项奖励；推进干部年轻化，常态化推进干部轮岗交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 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大信审字[2021]2-00407 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第一部分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 一、2020 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33 亿元，同比增长 16.73%。实现营业利润 16.26 亿元，同比增长 47.87%；实现净利润 14.22 亿元，同比增长 51.3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2 亿元，同比增长 52.14%，每股收益 1.6643 元，同比增 52.1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0 亿元，比上年增长 45.8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4.2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 元，比上年增长 44.2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5%，比上年上升 5.78 个百分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08.07 亿元，较年初增长 9.09%，负债总额 46.19 亿元，较年初增长 0.22%，资产负债率 42.74%，比年初下降 3.78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8.90 亿元，较年初增长 17.10%，每股净资产

7.51 元，较年初增长 16.8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项目 15116.37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理损益-928.41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825.80 万元，其他营业外收支 588.16 万元，所得税影响额-762.72 万元，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606.46 万元。

## 二、利润分配情况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2020 年 3 月 29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824,080,9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共计 329,632,377.20 元，该项利润分配工作已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执行完毕。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期末 824,080,943.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0 元(含税)，金额共计 412,040,471.50 元。

## 三、关于 2020 年度重大财务会计事项的说明

### 1. 2020 年度新设控股子公司情况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纽特公司已完成注册、资产划转等工作，于 2020 年 5 月份独立运行。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赴宜昌猢亭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赴宜昌综保区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赴云南普洱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安琪酵母

(宜昌)有限公司和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在建设中,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已开始运营。

##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在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减少预收账款 12143.93 万元,增加合同负债 10923.86 万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1220.07 万元。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减少预收账款 8473.82 万元,增加合同负债 7498.95 万元,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974.86 万元。

## 第二部分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 一、预算编制说明

年度预算报告是以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综合公司的市场和业务发展规划以及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结合年度总体经营目标，对 2021 年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

##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一)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二) 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和社会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三) 现行汇率、银行贷款利率无重大变化。

(四) 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五) 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政府、市场、资金的影响而实施困难。

(六) 无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重要影响。

## 三、2021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一) 营业收入：2021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02.56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14.81%。

(二) 净利润：2021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10.32%。

(三) 投资预算：2021 年投资预算 26.26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235.38%，其中工程项目 21 个，投资预算 24.96 亿元；

生产线技改项目 152 个，投资预算 1.3 亿元。

（四）研发预算：2021 年研发预算 4.19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8.59%，其中重大研发项目 33 项、新产品项目 43 项。

（五）薪酬预算：2021 年职工薪酬预算 12.33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13.3%，主要是上年社保减免政策到期的影响。

#### 四、风险事项说明

##### （一）销售收入不能完成计划的风险

酵母行业竞争加剧，同行优化和调整全球经营对策对市场带来一定影响，如果销售收入不能完成计划，可能导致年度预算目标无法实现。

#####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30%的销售收入来源于国际市场，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以人民币反映的收入、成本、利润水平及相关资产、负债价值产生影响。

##### （三）糖蜜价格波动的风险

酵母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糖蜜，近年来受市场供需的影响，糖蜜价格波动较大。如果糖蜜价格持续波动，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较大的影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姜颖、蒋骁、刘颖斐、蒋春黔、刘信光、孙燕萍担任。

###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1. 姜颖：女，49 岁，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1998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就职于海通证券、华龙证券、中信证券、中泰证券、鲁证创投，在企业上市和重组领域经验丰富。曾负责并参与安琪酵母、中国银行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以及天津港集团境内外资源整合、厦门港资源整合、钱江水利非公开发行等项目。2015 年从事股权投资业务，负责并带领团队完成对多家公司的股权投资。现任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蒋骁：男，43 岁，管理学博士、经济学硕士。上海领军人才、中国资产评估师、上海财经大学兼职教授、上海财大、复旦大学及武汉大学专业硕士生导师、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及执委会主席、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上海宽创国际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太美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刘颖斐：女，43岁，管理学博士，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中心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会员，一直从事资本市场财务会计、审计理论与实务研究工作。现任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藏多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 蒋春黔：男，51岁，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贵州省汽车改装工业有限公司、珠海兴业技术玻璃有限公司、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保荐与承销分公司、美国 MUELLER 集团(美国纽约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曾主持和参与万向德农、涪陵电力、成发科技、永利带业、天华超净等企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及多家上市公司再融资、股改、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现任广东富氧基金管理公司总裁、风控总监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 刘信光：男，60岁，研究生学历，资本市场资深专家。曾历任公务员、某报业集团记者、新华社系统记者等。2001年开始从事资本市场的投行、投资工作，涉及股票投资和股权投资等领域，并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改制上市(IPO)、再融资和并购重组等多项服务。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和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环球银证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 孙燕萍：女，40岁，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湖北证监局、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1. 我们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或 1%以上的股票，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 我们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一）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6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姜颖	16	0	16	0	0

蒋骁	16	0	16	0	0
刘颖斐	16	0	16	0	0
蒋春黔	16	0	16	0	0
刘信光	16	0	16	0	0
孙燕萍	16	1	15	0	0

报告期内，我们能够依据相关制度，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召开董事会前，我们获取了做出决策所需资料，详细了解了整体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重大投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等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出意见建议，提高了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促进了公司健康发展。

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我们根据各自的专长，分别担任了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进行了审议，运作规范。在2020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们多次与管理层、注册会计师沟通，关注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年报披露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与及时完成。

除上述董事会外，2020年公司还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战略委员会10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次、审计委员会8次、提名委员会1次、年报审计沟通会3次。

## （二）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0 年度，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工作人员同我们保持了顺畅的沟通，通过现场交流、邮件沟通、电话沟通及微信沟通等方式，使我们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获取了做出独立判断所必需的资料。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认真准备会议材料，对于我们给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

### （三）重点关注事项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 1.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

2020 年 3 月 29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我们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并在听取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意见的基础上，共同发表了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在本次董事会上，我们还审议了《关于 2020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听取了相关部门的汇报，查阅了有关资料及信息，核实了公司 2020 年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我们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对外担保的有关制度，履行了决策程序，对外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也未发现有公司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0 年 3 月 29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我们对公司有关情况进行调查了解，在听取董事会、监事会和

经理层意见的基础上，共同发表了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 3. 关联交易

2020 年 3 月 29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我们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出具的 2019 年度关联方交易专项审计报告进行了核查，在听取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意见的基础上，共同发表了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在本次董事会上，我们还审议了《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听取了相关部门汇报，查阅了有关资料及信息，对公司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实，我们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未超过审批的预计额度。公司 2020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公平、公正原则和一贯性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 4. 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

与义务。因此，我们认为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继续聘任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5.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 2020 年资金使用计划等因素，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824,080,943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4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329,632,377.20 元。

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 对外投资

2020 年 3 月 29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预计 2020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预计 2020 年度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及建立相关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2020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20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设立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睢县公司实施扩建 6600 吨/年特

种酵母技改项目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4月21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我们审议批准了《建立工业大数据平台的议案》。

2020年4月27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赴宜昌猇亭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并购置土地的议案》、《赴宜昌综保区设立子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议案》、《宏裕包材新建年产1.5万吨功能性包装新材料项目的议案》及《在宜昌伍家工业园区购置储备土地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5月18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赴云南普洱设立子公司建设年产2.5万吨酵母生产线项目一期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6月23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我们审议批准了《赴云南普洱设立子公司议案》。

2020年8月14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柳州公司建设糖蜜罐和成品仓库项目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9月27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普洱公司实施年产2.5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11月6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宜昌公司实施酵母绿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实施健康食品原料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12月10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宜昌公司增加建设用地储备的议案》和《可克达拉公司3.2万吨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调整实施方案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以上议案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且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7. 分拆子公司上市

2020年8月27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拟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10月30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持续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等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的相关议案。本次分拆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我们事前认可，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就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8. 股权激励

2020年11月30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9. 高管人员聘任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聘任肖明华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 年 12 月 24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我们审议了《聘任郑念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10. 2019 年年报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2019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及相关评价是客观、公允的。在年报披露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11. 内控制度的执行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目前

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12. 信息披露

我们对 2020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四）其他工作

1. 2020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2. 2020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3. 2020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我们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事先认真审核，积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提供有建设性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1 年，我们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照法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继续加强同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不断深入了解公司

生产经营状况，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做出贡献，更好地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380,396,599.54 元，每股未分配利润 5.32 元，2020 年末资本公积 653,488,925.96 元，每股资本公积 0.79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历史分红水平、资产负债率、未分配利润等，综合考虑长期股东结构和诉求，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824,080,943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412,040,471.50 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作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有清晰的认识。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拟续聘大信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一、基本情况

大信成立于 1985 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大信在全国设有 31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 二、审计费用

大信顺利完成了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拟支付大信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 110 万元，内控审计费 35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拟对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0 年度担保情况

2020 年度，新增为控股子公司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1.48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美元 3,714.29 万元，担保总额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的 6.02%。没有出现逾期担保情况。

## 二、2021 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精神，综合考虑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盈利情况和实际偿还能力后，拟对 202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做出预计，具体如下：

1. 公司为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安琪酵母（睢县）有限公司、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安琪酵母（俄罗斯）有限公司、安琪纽特股

份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9.6 亿元。详见下表:

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拟提供担保额度	担保方式
全资子公司	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	人民币 2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睢县)有限公司	人民币 1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	人民币 4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	折合人民币 3.6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	折合人民币 7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俄罗斯)有限公司	折合人民币 5 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亿	连带责任保证
控股子公司	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	人民币 4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亿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人民币 39.6 亿元	

2. 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担保调整。

3. 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 刘鹏

2. 注册资本: 13,3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镇玉龙工业园区南区

4.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的生产与销售；肥料的生产与销售；生物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无机复混肥料、专用肥料、有机水溶肥料、水溶性肥料等其他新型肥料的生产与销售；糖（白砂糖、绵白糖）的生产与销售；预包装农作物种子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乳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农业开发（专项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4,506.73 万元、负债总额 93,290.2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7,456.95 万元、净资产 31,216.50 万元、营业收入 93,533.72 万元、净利润 3,296.2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二）安琪酵母（睢县）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陈红卫

2.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睢县城北工业区



4. 经营范围：酵母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463.77万元、负债总额3,585.76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125.26万元、净资产4,878.01万元、营业收入7,248.78万元、净利润854.7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三）可克达拉安琪酵母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朱少华

2. 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新疆可克达拉市漳河东路127号工业园区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室三楼306室

4.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酵母浸出物、酵母抽提物、营养酵母（非活性酵母）的生产与销售；饲料添加剂（酵母硒、酿酒酵母）、单一饲料（酵母水解物、酿酒酵母细胞壁、食品酵母粉）的生产与销售；食品添加剂（氨水、富硒酵母）的生产与销售；场地租赁、零售；预包装食品；有机肥料的生产与销售；家用电器、厨房用品、包装材料、包装物、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并可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585.13

万元、负债总额 414.19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14.19 万元、净资产 3,170.94 万元、营业收入 5.04 万元、净利润-16.4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四）安琪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梅海金

2.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北路 2001 号 1 幢 4 部三层 333 室

4.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6,206.03 万元、负债总额 77,682.38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70,181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388.71 万元、净资产 48,523.65 万元、营业收入 11,492.40 万元、净利润 3,551.1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五）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孙豫湘

2.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3. 注册地址：埃及开罗新买阿迪拉萨克地区，哈桑纳赛尔街道，第 15 w/4 号大楼

4.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活性干酵母，混合、包装泡打粉，生产生物肥料、啤酒酵母、酵母抽提物（增味剂）以及细胞壁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2,468.14 万元、负债总额 72,920.77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24,255.0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3,598.07 万元、净资产 29,547.37 万元、营业收入 59,521.43 万元、净利润 15,245.5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六）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梅海金

2. 注册资本：68 万港币

3.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西 188 号香港商业中心

4. 经营范围：贸易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2,368.19 万元、负债总额 37,279.26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7,279.26 万元、净资产 5,088.93 万元、营业收入 138,556.30 万元、净利润 2,763.1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七）安琪酵母（俄罗斯）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覃建华

2. 注册资本：18,000 万人民币
3. 注册地址：利佩茨克州丹科夫市列夫托尔斯泰大街 36 号 1 号办公室
4. 经营范围：酵母及其它烘焙粉成品生产；酵母衍生物（酵母提取物、酵母核酸、酵母细胞壁、酵母多糖）生产；肥料和氮化合物生产；食品添加剂、面包改良剂和烘焙原料成品生产；养殖场用动物饲料成品及其组成成分的生产；饲料酵母和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酶制剂生产；货物运输、技术进出口贸易；与公司目标和俄罗斯现行法律不矛盾的其它任何经营活动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3,510.61 万元、负债总额 71,696.94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1,681.87 万元、净资产 1,813.07 万元、营业收入 34,827.03 万元、净利润-13,172.1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八）安琪纽特股份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朱银宏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3. 注册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城东大道 168 号
4. 经营范围：酵母及酵母类制品、调味品、饮料、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化妆品生产销售；特殊医学用途

配方、特殊膳食食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药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日化用品销售；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生化产品、日化用品原料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需持许可证经营的生化产品除外）；原料药、干酵母的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健康管理及服务

5. 与本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1,851.95 万元、负债总额 23,812.88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3,812.88 万元、净资产 8,039.07 万元、营业收入 31,936.59 万元、净利润-1,960.9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九）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陈毛清
2.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大道 160 号
4.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及酵母类制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生产销售；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生物有机肥、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生物科学技术研究；其他专用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与本公司的关系：全资子公司

6.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7,547.10万元、负债总额4,547.09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547.09万元、净资产3,000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十）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吴晓峰

2. 注册资本：18,713.60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址：云南德宏州陇川县景罕镇

4. 经营范围：高活性干酵母、食品添加剂、有机肥料、有机水溶肥、生物有机肥料、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5.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90.38%的股权

6.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3,387.36万元、负债总额33,273.0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10,010.6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7,380.77万元、净资产30,114.31万元、营业收入49,835.77万元、净利润3,487.0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十一）安琪酵母（普洱）有限公司

1. 法人代表：肖明华
2.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3. 注册地：云南省普洱市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勐朗镇富本工业片区
4.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用酵母及酵母类制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生产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生物有机肥、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微生物菌剂）、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生物科学技术研究；其他专用设备修理
5. 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4.34% 的股权
6. 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142.71 万元、负债总额 82.71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2.71 万元、净资产 1,060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议案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如本议案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2021 年度已发生的担保情况**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

开之日，新增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截至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之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全部系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98 亿元、美元 2,971.43 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10.21%。公司没有出现逾期担保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预计 2021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对产业链合作伙伴的金融服务力度和凝聚力，打造公司类金融业务板块新的增长点，结合实际情况，拟对 2021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开展情况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意义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可以进一步开辟多元化融资渠道，缓解融资难度，降低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保障公司的中长期资金需求；也可提升公司的区域经济影响力和实体经济服务能力，增强对供应链上的往来单位的金融服务能力和凝聚力，有利于提升公司产业链核心竞争力。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2020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融资租赁上海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亿元，公司出资人民币 2 亿元，全资子公司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上海公司资产总额 126,206.03 万元，负债总额 77,682.38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

70,181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388.71 万元，净资产 48,523.65 万元，营业收入 11,492.40 万元，净利润 3,551.1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三、预计 2021 年度融资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综合考虑融资租赁上海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发展规划、存量业务及租金回收等情况，融资租赁上海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供应链上的往来单位（供应商、用户、OEM 合作方等）、公司总部及成员企业所在地优质企业、其他风险可控的相关公司发生融资租赁业务总额不超过其净资产总额的 8 倍（含前期已发生的融资租赁业务）。

同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融资租赁业务，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四、发生融资租赁标的公司**

2021 年度拟发生融资租赁的标的公司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供应链上的往来单位（供应商、用户、OEM 合作方等）、公司总部及成员企业所在地优质企业、其他风险可控的相关公司。

### **五、融资租赁合同**

相关融资租赁相关合同和协议将在具体发生业务时签署。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1 年度拟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

为应对汇率及利率市场双向波动的市场走势，减轻或避免汇率及利率变动对公司效益的影响，拟在 2021 年度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业务目的

人民币及其他国际贸易中主要货币汇率呈现双向震荡态势，汇率波动对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开展造成一定影响。人民币 LPR 的实施及其与主要货币利率市场波动幅度的增加，利率波动对公司的投融资也将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锁定外汇汇率和利率交易成本或收益，保持稳定的利润水平，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 二、业务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从锁定风险角度出发，遵循的是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风险可控。

## 三、业务品种

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限于公司进出口及投融资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卢布、埃镑等在公司国际业务中经常使用的货币。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需求，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即期、远期、掉期、互换、

期权以及上述类型的各种组合业务，对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四、2020 年度业务开展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展美元即/远期结售汇 78 笔，金额 3,712 万美元；贷款利率和汇率风险管理交易 9 笔，交易金额 7,790.38 万美元，对冲汇率和利率风险后实现收益 1,241.74 万元。

#### **五、业务规模、业务期间、业务授权**

根据目前公司出口业务的实际规模，拟在 2021 年度内继续开展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总营业收入 50% 以内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包括目前已发生的业务），和外汇资产、负债风险敞口 100% 以下（含 100%）的远期对应期限内的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业务操作。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 **六、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开展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遵循锁定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相应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在结汇方向下，若金融产品确认书约定的结汇汇率低于交割日实时汇率时或在购汇方向下，若金融产品确认书约定的购汇汇率

高于交割日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利率波动风险：在利率市场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金融产品约定的利率高于相应融资可采用的市场现行利率时，将造成损失。

风险控制措施：为保证业务规范运行开展，防范风险，公司已建立了《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管理业务制度》。公司将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币种、期限，基于实际需求将金融产品与公司实际风险相匹配，依托银行等专业机构的职业判断，加强对市场预判，提高风险承受能力。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1 年度拟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来源结构和期限结构，降低融资成本，2021 年度，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一个或多个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单个品种注册金额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0%，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条件在本议案规定的范围内决定和办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和实施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确定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期限、发行利率、批次结构，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等事项。

2. 如国家对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新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事项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外，授权管理层根据新规定对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相关事宜进行调整。

3. 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

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4. 管理层将根据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和市场状况灵活选择发行品种，择机发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1 年度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日常生产经营中使用票据结算业务量大幅增加，为加强票据业务管理，防范资金风险，提高票据业务效率，拟在 2021 年度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业务概述

### （一）业务概述

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将收到的票据统一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票据管理的成本，解决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票据供需不均衡的问题，激活票据的时间价值，全面盘活票据资源。通过票据池，公司可以将尚未到期的存量票据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日常经营款项，将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 （二）业务实施主体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 （三）合作银行

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由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商业银行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 （四）实施期限

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实施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享最高不超过 6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二、业务风险及控制

### （一）流动性风险

开展票据池业务，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对公司资金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 （二）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日常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时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会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票据池业务开展后，将安排专人负责，建立票据池台账和跟踪管理制度，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

付情况，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授权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业务的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实施滨州公司年产 5000 吨酵母抽提物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

为开发国内外高端酵母抽提物（简称 YE）市场，优化 YE 品种结构和产能布局，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十四五”酵母产业规划，拟实施安琪酵母（滨州）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酵母抽提物绿色制造项目（简称项目）。

## 一、滨州公司基本情况

滨州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是生产经营鲜酵母、半干酵母、酵母粉等系列酵母制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滨州公司厂区总面积 153.8 亩，现有酵母发酵产能 1.8 万吨/年，其中预留用地 50.8 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滨州公司资产总额 23,474.79 万元，负债总额 10,314.51 万元，净资产 13,160.2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984.83 万元，净利润 2,065.0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方案

1. 建设内容：项目拟在滨州公司现有厂区预留土地内，新建独立的 YE 生产车间，以滨州公司自产酵母乳为原料，采用绿色制造工艺，建成年产 5000 吨具有高核苷酸含量的 YE 产能设施，满足国内外高端市场需求。

2. 建设地点：滨州公司现有厂区预留土地，用地面积约 2.21 亩。

3. 进度安排：计划 2021 年 4 月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5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2 月建成投产，建设工期 9 个月。

4. 投资预算：预算总投资 9,677.37 万元（含税）。

5. 资金筹措：计划借款 6,600 万元，剩余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 （二）项目建设的基本条件

### 1. 公共设施保障

本项目在滨州公司厂区范围内建设，可充分依托厂区现有生产辅助设施、配套条件。

### 2. 原料供应保障

项目将滨州公司自产酵母乳为原料，年需求量折干 5000 吨。当前滨州公司正在实施 1.1 万吨高核酸酵母制品的扩建，可以保障项目酵母乳原料供应。

此外，项目所需生产辅料中，抽提物专用酶由公司自产自配自供，其他食品级乳酸、氯化钙、柠檬酸等和纸质包装，滨州公司已有长期合作的采购渠道和供应商，可保障稳定及时供应。

## （三）环境保护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固废、废气、噪音等。项目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规、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原则和“三同时”的要求，以年产 5000 吨 YE（原料计）、年生产 330 天为依据，设计、建设并运行环保处理设施，确保环保治理符合国家标准。

## （四）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YE 应用于食品调味和微生物发酵领域，具有显著的产品优势。随着人们对天然、鲜美风味的更高追求和生物发酵专用领域的特殊需要，高端 YE 呈现较强的增长态势。

为研究推进高端 YE 提品质、降成本、扩大生产规模，结合当前该产品研究和市场进展，公司推进建设该项目，有如下实施必要性：

一是加快促进公司高端 YE 产品提质增效降本，更好开发国内外高端市场。项目将采用新原料新工艺生产高端 YE，相比公司其他工厂，质量效率和成本均有较大改进，有助于高端市场开发。

二是扩大 YE 产能，统筹优化酵母生产布局，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十四五”期间公司酵母类制品总体供应紧张，需采取各类产能扩张措施和产能合作方式。项目实施扩大了公司整体 YE 产能，巩固了公司作为全球最大 YE 供应商的地位，有助于保障“十四五”各领域各业务的酵母制品供应。

#### **（五）财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15,752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 1,555 万元，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IRR）20.4%，财务净现值（NPV）6,010 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 4.32 年，动态投资回收期 6.09 年。测算项目盈利能力符合预期，IRR 和 NPV 指标显示项目具有财务可行性。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是公司适应行业发展，采用新原料新工艺提质降本，满足 YE 高端市场需求的必要措施，对扩大公司整体 YE 产能，巩固公司作为全球最大 YE 供应商的地位，实现公司内

各酵母制品的生产统筹，助推“十四五”规划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 四、项目的风险分析

高端 YE 市场增长较快，但总体市场规模偏小，以海外市场为主，国际同行较早进入该产品领域，与国际大客户已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受行业竞争、贸易环境、甚至疫情等影响，项目实施存在市场开发不及预期、达产期延长影响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项目建成前，公司将利用其他工厂 YE 产能，加大高端 YE 产销和国际开发，为项目投产争取更多大客户；项目达产前，公司将做好各 YE 品种间生产统筹，避免产能闲置；继续开展新原料新工艺的优化研究，降成本提品质，减少市场开发风险。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实施滨州公司年产 1.1 万吨高核酸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高核酸酵母制品市场需求，推进“十四五”酵母产能规划的实施，探索非糖蜜质原料及新发酵工艺的应用，公司拟推进安琪酵母（滨州）有限公司实施年产 1.1 万吨高核酸酵母制品绿色制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滨州公司基本情况

滨州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是生产经营鲜酵母、半干酵母、酵母粉等系列酵母制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滨州公司厂区总面积 153.8 亩，现有酵母发酵产能 1.8 万吨/年，其中预留用地 50.8 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滨州公司资产总额 23,474.79 万元，负债总额 10,314.51 万元，净资产 13,160.2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984.83 万元，净利润 2,065.0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实施的基本方案

1. 建设内容：项目拟利用滨州公司现有酵母粉车间内闲置区域，不新增建筑物，新建 2 条高核酸酵母制品生产线，购置相关储罐类、泵类、风机等生产和辅助设备；同步扩建曝气池、IC 厌氧反应器等污水处理设施。

2. 建设地点：滨州公司现有厂区内已建成的酵母粉车间。

用地面积约 2.06 亩。

3. 进度安排：计划 2021 年 3 月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4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2 月建成投产，建设工期 10 个月。

4. 投资预算：预算总投资 9,355.97 万元（含税）。

5. 资金筹措：计划借款 6,300 万元，剩余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 （二）建设的基本条件

### 1. 原料保障

项目将以玉米水解糖为主要原料，达产后年需求量 5 万吨以上。滨州公司地处山东、河南、河北等玉米主产区和玉米加工核心区，水解糖、果葡糖浆等货源充足，价格较稳定。

除玉米水解糖以外，项目所需其他生产辅料，如氨水、酶制剂、食盐等，滨州公司已有长期合作的采购渠道和供应商，可保障稳定及时供应。

### 2. 公用设施保障

滨州公司生产用水、用电均为滨城区集中供给，蒸汽为园区内的金安热电公司供应，生产废水经公司内部环保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北城污水处理厂，通讯、环卫等公用工程配套完善，项目实施的公用设施有保障。

## （三）环境保护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固废、废气、噪音等。项目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规、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原则和“三同时”的要求，以年产 1.1 万吨高核酸酵母制品、年生产 330 天为依据，设计、建设并运行环保处理设施，确保环保治理符合国家标准。



#### （四）必要性分析

本项目实施创新了酵母发酵工艺，拓展以非糖蜜质原料生产酵母的渠道，缓解当前和未来糖蜜资源紧张局面，促进公司酵母产业长远发展。高核酸酵母制品是酵母市场重要的品种类别，主要应用于食品调味、动物饲料等领域，附加值较高，目前市场增长迅速，潜力较大。

#### （五）财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IRR）18.8%，财务净现值（NPV）4,696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4.63年，动态投资回收期6.72年。测算项目盈利能力符合预期，IRR和NPV指标显示项目具有财务可行性。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将创新酵母发酵工艺，拓宽酵母生产的原料渠道，有助于优化酵母制品产能结构，保障高端酵母制品市场供应，推动“十四五”酵母产能规划的顺利实施，促进公司酵母产业长远持续发展，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将持续推动公司的稳健、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项目的风险分析

#### （一）玉米水解糖原料采购价格上涨导致盈利下降的风险

项目以玉米水解糖为主要原料，投产后年采购量将超过5万吨，采购价格受到玉米购销行情、采购量增加等因素的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到项目盈利能力。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提

升酵母发酵工艺，提质增效；扩大玉米水解糖采购范围，防止原料独家供应风险；继续围绕用户需求，推进高核酸酵母制品产品创新开发，提升附加值。

## （二）环境风险

项目实施存在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泄露风险、沼气泄漏风险等。滨州公司充分考虑各种危险因素和可能造成的危害，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确保环境风险水平可控。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根据《市属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修订指引》要求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b>第一章 总则</b>	<b>第一章 总则</b>
<p>第十一条 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按不低于职工总数 1%的比例配备。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按照不低于职工工资总额的 1%落实，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p>	<p>第十一条 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企业管理机构和编制，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按不低于职工总数 1%的比例配备。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按照不低于职工工资总额的 1%落实，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p>
<p>第十三条 在公司组织构架上，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委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原则上，董事长、总经理分设，党委书记兼任董事长，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是公司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专职党委副书记对党建工作负直接责任，纪委书记对纪检监督负领导责任，党委委员实行“一岗双责”。</p>	<p>第十三条 在公司组织构架上，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原则上，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党委书记是公司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专职副书记对党建工作负直接责任，纪委书记对纪检监督负领导责任，党委委员实行“一岗双责”。</p>
<b>第四章 党组织</b>	<b>第四章 公司党委</b>
<p>第三十四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建立党的各级组织。</p>	<p>第三十四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p>

<p>第三十六条 公司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等党的工作机构,同时设立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公司纪委设纪检监察室作为工作部门。</p>	<p>第三十六条 公司设立党委工作部门和纪委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团组织。公司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作为工作部门;公司纪委设纪委办公室作为工作部门。</p>
<p>第三十七条 公司党委议事的主要形式是召开党委会,由党委书记主持。</p>	<p>第三十七条 公司党委议事的主要形式是召开党委会(党委常委会),由党委书记主持。党委会(党委常委会)应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决策决议,健全并严格执行党委议事规则,不得以召开党政联席会等形式代替召开党委会(党委常委会),所议事项应当形成会议纪要。</p>
<p>第三十八条 公司党委的主要职权:</p> <p>(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确保企业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推动企业积极承担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p> <p>(二)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强化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p> <p>(三)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建立健全权力运行监督机制,加强对企业领导人员的监督,建设廉洁企业;</p> <p>(四)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强化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更好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p> <p>(五)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p> <p>(六)落实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按照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的要求,适应市场竞争需要,建设高素质经营管理者队伍和人才队伍,积极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工作;</p> <p>(七)参与企业重大问题决策,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推动形成权力制衡、运转协调、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p>	<p>第三十八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p> <p>(一)加强企业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p> <p>(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企业贯彻落实;</p> <p>(三)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p> <p>(四)加强对企业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p> <p>(五)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p> <p>(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p>

<p>(八) 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p>	<p>(七) 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企业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p>
<p>第三十九条 公司党委对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党委参与重大问题讨论的主要内容：</p> <p>(一) 企业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举措；</p> <p>(二) 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p> <p>(三) 企业生产经营方针；</p> <p>(四) 企业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p> <p>(五) 企业重要改革方案的制定、修改；</p> <p>(六) 企业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p> <p>(七) 企业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选聘、考核、薪酬、管理、监督；</p> <p>(八) 提交职工代表大会讨论的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p> <p>(九) 重大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涉及企业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p> <p>(十) 其他需要党委参与决策的重大问题。</p>	<p>第三十九条 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主要包括：</p> <p>(一) 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p> <p>(二) 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p> <p>(三) 企业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p> <p>(四) 企业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p> <p>(五) 涉及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p> <p>(六) 其他应当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p>
<p>第四十条 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公司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p>	<p>第四十条 公司党委参与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程序：</p> <p>(一) 召开党委会对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党委认为另有需要董事会、经理层决策的重大问题，可向董事会、经理层提出；</p> <p>(二) 进入董事会、经理层尤其是担任董事长或总经理的党委成员，要在议案正式提交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前就党委的有关意见和建议与董事会、经理层其他成员进行沟通；</p> <p>(三) 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党委成员在董事会、经理层决策时，要充分表达党</p>

	<p>委意见和建议，并将决策情况及时向党委报告；</p> <p>（四）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党委成员发现董事会、经理层拟作出的决策不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不符合省委、省政府和国有资产监管机构明确要求，不符合企业现状和发展定位，或事前未作严密科学的可行性论证，可能损害国家、社会公众利益和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的，要提出撤销或缓议该决策事项的意见，会后及时向党委报告，通过党委会形成明确意见向董事会、经理层反馈。如得不到纠正，要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p>
<b>第六章 董事会</b>	<b>第六章 董事会</b>
<p>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p> <p>（十六）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三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p> <p>（十六）董事会决定企业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涉及企业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董事会根据党委研究讨论意见作出决定。选聘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时，党组织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或者向提名委员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党组织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p> <p>（十七）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三十五条 董事会批准交易的审批权限为：</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内的事项，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p> <p>（四）单个项目（含生产项目投资和股权投资）投资总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 5%以内，且绝对金额在 8,000 万元人民币以内；</p>	<p>第一百三十五条 董事会批准交易的审批权限为：</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内的事项，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p> <p>（四）单个项目（含生产项目投资和股权投资）投资总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 5%以内，且绝对金额在 10,000 万元人民币以内；</p>

..... (九) 在本章程规定的董事长授权范围内，董事长可以授权总经理审批有关交易。	..... (九) 在本章程规定的董事长授权范围内，董事长可以授权总经理审批有关交易。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改内容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b>第三章 董事会</b>	<b>第三章 董事会</b>
<p>第八条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以下职权：</p> <p>（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情况；</p> <p>.....</p> <p>（十六）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八条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行使以下职权：</p> <p>（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情况；</p> <p>.....</p> <p>（十六）<b>董事会决定企业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涉及企业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董事会根据党委研究讨论意见作出决定。选聘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时，党组织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或者向提名委员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党组织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b></p> <p>（十七）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九条 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及收到政府补助应履行的程序：</p> <p>（一）对外担保</p> <p>1、公司于年初对当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做出总额预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召开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p> <p>.....</p> <p>4、如出现下列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后再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1）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p> <p>.....</p>	<p>第九条 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及收到政府补助应履行的程序：</p> <p>（一）对外担保</p> <p>1、公司于年初对当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做出总额预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召开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p> <p>.....</p> <p>4、如出现下列对外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后再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1）为控股子公司<b>提供的担保总额</b>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p> <p>.....</p> <p>（4）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p>



(4)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提供的担保。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将董事、高管的自身利益与企业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制定董事及高管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董事及高管人员 2021 年基本薪酬=董事长基本薪酬\*职务系数。董事长 2021 年基本薪酬为 150 万元。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考核方案实施细则，将考核结果报告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人员在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技术与管理创新、融资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或取得重大成果的，由公司提出奖励报董事会决定，该奖励不受浮动区间上限限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

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3.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4.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1.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2.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合资、控股子公司（包括安琪酵母（伊犁）有限公司、安琪酵母（赤峰）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崇左）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滨州）有限公司、安琪酵母（睢县）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柳州）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德宏）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埃及）有限公司、安琪酵母（香港）有限公司、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喜旺食品有限公司、安琪酵母（上海）有限公司、安琪电子商务（宜昌）有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安琪酵母（俄罗斯）有限公司）、安琪酵母（宜昌）有限公司、安琪酵母（湖北自贸区）有限公司。

3.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4.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对财务报告相关的：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工程项目、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关联交易、合同管理、财务报告等方面。

对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发展战略、组织架构、研究与开发、信息系统、人力资源、企业文化、信息披露、内部监督、社会责任等方面。

5.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对外担保、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工程项目、安全管理以及盈利能力风险等。

6.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7.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8.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1%	营业收入总额的0.5%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0.5%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

说明：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 9.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注册会计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错误进行错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按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 10.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 $\geq$ 资产总额的0.2%	资产总额的0.1% $\leq$ 损失 $<$ 资产总额的0.2%	损失 $<$ 资产总额的0.1%

说明：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 1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重大损失；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较大损失的；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重要管理台账未建立，重要资料未有效归档备查。
一般缺陷	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损失较小或实质未造成损失的；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 四、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报告期内，由审计部牵头，组织各业务、管理部门对内部控制相关制度、流程进行自查梳理，针对业务变化情况对相应制度、流程进行修订。

报告期内，审计部对公司货币资金、财务报表信息、采购、销售、工程等业务进行了日常监督，通过检查原始凭据、抽查业务文件记录、验证业务程序、对业务流程进行穿行测试，验证控制是否有效，促进了公司控制程序的实施，规避了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完成如下专项审计工作：

(1) 对滨州、德宏、柳州等子公司进行专项审计，促进子公司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和完善。

(2) 对总部、崇左、睢县等子公司相关采购业务进行专项审计，规范采购管理。

(3) 对总部及赤峰、德宏等子公司的新建、改建、扩建及维修工程进行造价审核和工程管理专项审计，核实工程成本，促进工程规范管理。

(4) 对烘焙面食、营养健康、烘焙国际等事业部进行专项审计，促进事业部管理规范运行，规避管控风险。

(5) 对部分经营单元负责人履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促进相关制度、流程完善。



报告期内，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采用了个别访谈、专题讨论、检查、问题调查、穿行测试、符合性测试等审计程序，广泛搜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审计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针对具体的内控业务流程，从确定的样本总体中抽取一定比例的业务样本，对业务样本的符合性进行判断，进而对业务流程控制运行的有效性做出评价。通过对各业务流程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对各业务实际运行进行控制测试等必要程序，对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进行了审计，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控制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2021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对控制活动的关键控制点管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文件。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防患于未然，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

## 增补王悉山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0年10月26日，董事会收到李知洪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现董事会人数为10人，低于《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人数，需增补一名董事。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查及提名，董事会拟增补王悉山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查，王悉山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和尚未解除的情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听取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汇报后，经充分讨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对增补王悉山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该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表决。